



中期報告  
2004



維奧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Vital BioTech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要點

截至6個月（未經審核）

	<b>2004年</b> 港幣千元	2003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b>149,328</b>	125,312
股東應佔溢利	<b>26,667</b>	24,956
每股基本盈利	<b>1.85港仙</b>	2.01港仙
中期股息·每股	<b>0.5港仙</b>	1港仙

- 集團營業額約1.5億港元，增長約19%；
- 股東應佔溢利約26.7百萬港元，增長約6.8%；
- 每股基本盈利1.85港仙；
- 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5港仙，可以選擇以股代息、部份現金和部份代息股份。

## 業務回顧

本人欣然宣佈「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回顧期間」）之半年度未經審核業績，營業額增長19%，股東應佔溢利約26.7百萬港元，增長只有6.8%。回顧期間，本集團推出5個新產品，包括2個集團開發的藥品：『痔血膠囊』和『冠之檸』；和3個從歐洲引進的藥品，分別是德國馬博士大藥廠的產品『利百素』和『艾者思』和丹麥藥廠出產的抗過敏疫苗。

去年同期，本集團的營業額超過90%是『樂力』的銷售收入，回顧期間，新產品的銷售佔7%，『樂力』的營業額佔89%，『奧平』的生產工藝和配方需要調整，所以暫時停產。因為開拓新產品的關係，本集團的銷售費用達47百萬港元，其中約1/2是直接的廣告和推廣費，約1/4是用於新產品，總費用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78%，令股東應佔溢利只有輕微的增長。產品的銷售分佈如下：

### 營業額－以產品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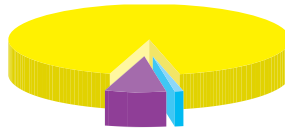
#### 2004年6個月

- 樂力
- 痔血膠囊
- 冠之檸
- 利百素
- 艾者思
- 抗敏疫苗
- 知識產權
- 其他收入



#### 2003年6個月

- 樂力
- 奧平
- 其他收入



## 產品銷售：

經過2年的高速增長後，集團的業務進入了整固期，朝產品多元化的方向發展，過去只有2個品種銷售，今年推出市場的產品達到6個。代理外國著名醫藥品牌的業務亦正式鋪開。集團的主要產品『樂力』的銷售維持穩定增長，營業額約港幣133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約港幣115百萬元比較，增長16%。

去年同期，『奧平』有港幣900萬元的銷售，回顧期間，暫停銷售。本集團提出了一個提升奧平配方的申請，以改進療效和生產技術，故此，在等候藥品補充申請的審批期間，奧平停產。預計新配方的奧平可以提高市場潛力。

新產品方面：用以舒緩痔瘡病況之口服中草藥『痔血膠囊』的銷售收入約港幣100萬元；主治高血脂症的產品『冠之檸』（非諾貝特咀嚼片）的第一批測試市場的產品已經推出，有待加強市場推廣的力度。

## 代理海外產品方面：

開始了銷售德國馬博士大藥廠的2項專利草本藥品：具備消腫、鎮疼和抗炎等功效的『利百素』凝膠和治療急慢性便秘的『艾者思』顆粒。在第一季度進口和銷售『利百素』，金額達港幣6百萬元；在第二季度，集團在中國的GMP工廠開始了生產『艾者思』，第一批成品銷售約港幣220萬元。

去年，集團與歐洲一所主要的疫苗生產商簽訂了分銷協議，獨家在中國代理其抗敏疫苗。在第一季度，開始了進口報批等等基礎工作，在第二季度，進口和銷售了第一批產品，開始了市場運作。

## 『樂力』的物流管理

集團在成都市參與成立中國內地唯一的出口監管倉庫，本集團投資人民幣80萬元和佔40%股權。該公司的業務範圍是特許經營出口監管倉庫的物流業務，在2004年第二季度開始運作，『樂力』的原材料直接從美國進口成都，節省了運輸成本和縮短了物流管理的時間。下一步是向四川省的出口企業拓展業務，增加收入來源。



###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的生產基地

2004年第二季度，新建的全自動固體制劑車間投入使用，專門生產『樂力』。生產線的包裝工序全面提升自動化，以提高效率和保持穩定的供應。其他新產品則安排在原來生產『樂力』的多劑形第二固體制劑車間進行。

生產『維樸芬－醋氯芬酸』的合成原料車間已經竣工，並於2004年6月通過GMP認證。



###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的生產基地

集團在武漢市的GMP車間包括：生產『奧平』的栓劑車間；和新增的四種劑型：顆粒、膠囊、凝膠和片劑的車間，專門用作加工德國馬博士大藥廠的產品。回顧期間，已經展開『艾者思』的業務，預計本年內可以取得該產品的進口分裝批文。另外一個德國馬博士大藥廠的產品『利百素』的業務，亦會爭取儘快展開。

## 獸藥的業務

集團認為，國內的獸藥市場正在變革，GMP的全行業嚴格實施會全面提升行業的水平，帶來大量的發展機遇。加上集團的專利技術亦可以應用在獸藥方面，所以去年，集團在北京市成立了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聘請了國內的獸藥專家，專門在中國開發和銷售獸藥及將PSD技術在獸藥的範圍內商業化。在下半年，預計這方面會開始有收入。這個項目，集團抱審慎樂觀的態度，財務控制方面，會採取保守的策略，不會過度擴充。

## 業務展望

下半年，集團的產品銷售繼續朝多元化發展，希望改善單一產品的業務風險。

### 蛋白質穩定與送藥系統**Protein Stabilization and Delivery System**（「PSD」）的發展

上半年，集團取得了一些突破：

以PSD技術應用在動物疫苗方面，與國際大型藥廠的技術合作達成了具體的協議，邁出了最困難的第一步。

集團在澳洲的研究所已經成功地應用PSD技術將促紅細胞生成素（『EPO』）以低成本，製成室溫穩定的舌下含服的片劑EPOTAB，在動物測試的模型中，成功傳送EPO的藥效。集團的目標是在2004年內，完成一系列的臨床前的安全性、藥效學『pD』和藥物動力學『pK』的數據，以取得臨床實驗前的道德操守委員會審批，在2005年進行人類實驗。

過去，本集團在中國成都市委託一間政府的科研中心，成功地完成了EPO口含片的動物模擬藥效研究。回顧期間，本集團另外委託了一間在北京的軍方醫院重覆該實驗和改進這個研究。這些多中心的研究目的，是在動物測試模型中，測檢比較人類重組促紅細胞生成素(rhEPO)口含片和EPO注射劑型。該第二次的實驗再一次證明了，在動物測試模型中，EPO口含片能夠刺激產生血紅細胞（即表現了促紅細胞生成的活動）。此外，該些實驗亦證實了特定的劑量和療效的關係。以上的結果在多個科研中心的測試都是一致的。

在防治仔豬腹瀉的專案『立瀉止』(Receptorase)方面，第一批限量生產的成品已經從澳洲運往中國售予客戶試用，在下半年會加強銷售。另外，一間國際藥廠正在對這個項目進行論證。

### 皮膚送藥系統Skin Drug Delivery System (「SDDS」)的發展

集團和青島國風藥業集團在中國青島市合作成立的工廠已經完工，兩條生產線已經準備就緒，產品的報批工作正常，預計來年會全面展開銷售活動。



### 新產品的發展

『痔血膠囊』和『冠之檸－非諾貝特』這2個品種已經開始了市場推廣和銷售，『維樸芬－醋酸芬酸』將會在第三季度推出。

## 財務回顧

###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貨幣政策

於200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共發行約15億股普通股，已經計入2004年2月份配售的1.7億股、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1,277萬股和用以支付本公司2003年度末期股息的代息股份164萬股。

於200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市值約6.3億港元（2003年12月31日：約10.3億港元）。

於2004年6月30日，集團的銀行貸款約84百萬港元（2003年12月31日：約90.5百萬港元），包括長期的部份10百萬港元（2003年12月31日：12.5百萬港元），短期部份74百萬港元（2003年12月31日：78百萬港元）；手頭現金約82.6百萬港元（2003年12月31日：約71.7百萬港元）。

目前，集團獲得中港兩地銀行的信貸設施合共1.4億港元，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設施約為5千多萬港元，借貸成本約年息4%。

集團的銷售收入以人民幣結算。至於購貨結算，美元佔72%及人民幣佔28%。經營開支方面，包括銷售及管理費用，港幣佔29%、人民幣佔67%、澳元佔4%。回顧期間，集團需要以歐元結算採購，亦已經審慎地以遠期外匯合同對沖外匯波動。

回顧期間，因為銷售費用上升而令某些損益帳數據下跌。與去年同期6個月比較，營業額和銷售品種增加了，生產成本則保持穩定，整體毛利率與去年相約。與去年12個月比較，扣除銷售費用後的毛利率和淨利潤率則下降了4個百分點。



## 主要的財務數據和比率

## 損益帳項目：

	2004年 6個月	2003年 6個月	2003年 12個月
營業額 (百萬港元)	<b>149.3</b>	125.3	280.8
毛利率	<b>71%</b>	71%	72%
銷售費用 (百萬港元)	<b>47.2</b>	26.5	73.0
扣除銷售費用後毛利率	<b>42%</b>	51%	46%
淨利潤率	<b>18%</b>	20%	22%
在利息、税金、折舊和攤銷前的盈利 (「EBITDA」) (百萬港元)	<b>38.0</b>	39.8	86.0
EBITDA與營業額比率	<b>25.4%</b>	31.8%	30.6%

## 資產負債表項目方面：

集團維持資本負債(總額)比率低於50%，資本負債(淨額)比率則維持在甚低的水平。2004第一季度，『樂力』解決了更換外包裝的問題，在第二季度，銷售開始上升，應收帳款的平均週期保持在3個月。庫存平均週期(不計入在途商品)由去年的3個月上升至5個月，主要原因有2個：其一是去年年末，集團從德國馬博士大藥廠進口了一批1.8百萬歐元的『艾者思』顆粒原材料，準備在集團的武漢工廠生產，在第二季度，武漢生產線才取得GMP證書和開始生產，『艾者思』的業務在6月份才正式展開；其二是『樂力』的銷售開始上升，所以在第二季度增加了原材料的採購。預期，下半年強勁的產品銷售會陸續改善庫存的平均週期。

## 資產負債表項目：

	於200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於200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銀行貸款－短期（包括信託收據貸款）	75.2	78.8
銀行貸款－長期	10.1	11.7
手頭現金	82.6	71.7
扣除現金後的銀行貸款淨額	2.7	18.7
有形資產淨值	321.7	194.2
資本負債（總額）比率	26.5%	46.6%
資本負債（淨額）比率	0.8%	9.6%
應收帳款週期－平均	91天	76天
庫存週期－平均	146天	84天

因為『奧平』暫時停產，集團已經作出呆壞帳撥備港幣117萬元和存貨撥備港幣96萬元。

於2004年6月30日，集團約有港幣14.1百萬元現金、港幣5.6百萬元的證券投資及港幣14.3百萬元的固定資產作為銀行設施的抵押品。

## 配股集資所得款項的用途

2004年2月份本公司配售1.7億股普通股，集資淨額港幣119百萬元，已公佈和實際用途的情況如下：

項目	已公佈的 用途 港幣百萬元	實際的用途 港幣百萬元
2個代理歐洲藥廠產品的分銷項目	48	6
1個代理澳洲保健品的分銷項目	22	10
舌下含服促紅細胞生成素(EPO)片劑的研究	18	1
在中國武漢市安裝生產線	16	16
流動資金	15	20
總計	119	53

## 擬派股息及股份過戶截止日期

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5港仙予2004年9月10日名列名股東名冊上的股東。股息派付日期擬為2004年10月8日。此外，根據2004年8月16日董事會的一項決議案，股東可選擇收取本公司的繳足股份以代替是次建議的中期股息，或收取部份現金和部份代息股份。凡持有75股股份者，可以選擇1股本公司繳足股份代替股息。這次的以股代息計劃的詳細情況，本公司會另發專函通知各位合資格的股東。

如果所有合資格的股東均全部選擇收取現金股息或全部收取本公司的已繳足股份以代替股息，是次擬派股息的影響將會是支付約港幣7.5百萬元或增加發行19,991,000股本公司已繳足股份。

本公司將於2004年9月6日至2004年9月10日（包括首尾兩日）停止辦理股份轉讓手續。如欲獲得上述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04年9月3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僱員資料

於200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295名僱員，包括47名研究及開發人員、300名生產人員、821名銷售及分銷人員及127名一般行政與財務人員。該等僱員中，1,274名處於中國、6名於澳洲，而15名則處於香港及澳門。

員工的薪酬、花紅、購股權計劃及培訓政策方面均與表現掛勾和貼近市場要求。回顧期間的員工成本總計約港幣1,600萬元。

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  
精簡的綜合損益表

(未經審核)  
6月30日止的6個月

	附註	2004年 港幣千元	2003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b>149,328</b>	125,312
銷售成本		<b>(43,881)</b>	(36,517)
毛利額		<b>105,447</b>	88,795
其他收入		<b>5,088</b>	2,105
銷售費用		<b>(47,236)</b>	(26,484)
管理費用		<b>(32,821)</b>	(29,511)
經營溢利	3	<b>30,478</b>	34,905
融資成本		<b>(1,711)</b>	(2,908)
除稅前溢利		<b>28,767</b>	31,997
稅項	4	<b>(2,399)</b>	(306)
除稅後溢利		<b>26,368</b>	31,691
少數股東權益		<b>299</b>	(6,735)
股東應佔溢利		<b>26,667</b>	24,956
股息	5	<b>0.5港仙</b>	1港仙
每股盈利－基本	6	<b>1.85港仙</b>	2.01港仙
每股盈利－攤薄後	6	<b>1.83港仙</b>	1.97港仙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2004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2003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7	<b>43,069</b>	42,059
固定資產	8	<b>198,087</b>	159,907
證券投資－保證回報	9	<b>5,616</b>	5,616
投資合作企業和聯營公司		<b>6,418</b>	—
		<b>253,190</b>	207,582
<b>流動資產</b>			
庫存商品		<b>49,843</b>	38,670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與押金	10	<b>124,972</b>	81,290
應收銀行承兌匯票		<b>9,541</b>	—
其他投資		<b>191</b>	151
銀行結餘和現金			
— 已經作押		<b>14,163</b>	9,658
— 沒有押記		<b>66,747</b>	62,105
		<b>265,457</b>	191,874
<b>流動負債</b>			
應付帳款、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1	<b>67,892</b>	40,580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	228
應付增值稅		<b>27</b>	1,734
應付所得稅		<b>751</b>	106
長期負債中的短期部份		<b>3,120</b>	21,988
短期銀行貸款		<b>63,656</b>	75,637
信託收據貸款		<b>6,765</b>	—
		<b>142,211</b>	140,273

	附註	(未經審核) 2004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2003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u>123,246</u>	<u>51,60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76,436</u>	<u>259,183</u>
代表：			
股本	12	14,993	13,149
儲備	13	342,302	200,715
擬派股息	13	7,496	22,382
股東資金		<u>364,791</u>	<u>236,246</u>
少數股東權益		1,505	1,803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u>10,140</u>	<u>21,134</u>
		<u>376,436</u>	<u>259,183</u>

精簡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6月30日止的6個月

	2004年 港幣千元	2003年 港幣千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b>(3,139)</b>	20,010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b>(66,742)</b>	(16,289)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b>74,523</b>	1,37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	<b>4,642</b>	5,095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62,105</b>	57,976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66,747</b>	63,071

精簡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6月30日止的6個月

	2004年 港幣千元	2003年 港幣千元
於1月1日之股東權益	<b>236,246</b>	176,559
在綜合損益表沒有反應的折算 附屬公司賬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315)
期內溢利	<b>26,667</b>	24,956
股息	<b>(22,409)</b>	(12,273)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b>122,400</b>	—
發行股份開支	<b>(3,838)</b>	—
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b>4,371</b>	—
發行股份代替股息	<b>1,354</b>	10,023
於6月30日之股東權益	<b>364,791</b>	198,950

## 賬目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帳（「綜合帳」）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

本綜合帳需與2003年度年報一起閱讀。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列方式。

## 2.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物科技研究、藥品生產及貿易。營業額代表在扣除退貨、折扣、銷售稅或增值稅（如適用）後的銷售發票淨值。

本集團之收入、開支、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主要源自買賣及製造藥品，主要市場位於中國大陸。

本集團之顧問服務及就技術發出特許授權之業務分類及於其他國家的地域分類之規模不足以個別呈列。

##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經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的6個月	
	2004年 港幣千元	2003年 港幣千元
計入：		
負商譽攤銷	19	19
匯兌損益淨額	301	1,783
政府補貼	4,139	—
扣除：		
無形資產攤銷－商譽	2,147	321
無形資產攤銷－專利權	182	117
無形資產攤銷－開發費用	160	28
固定資產折舊	4,816	4,519
研究及開發費用	1,079	1,797
呆壞帳撥備	1,227	—
存貨撥備	492	—



## 4.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的6個月	
	2004年 港幣千元	2003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大陸稅項	<b>2,399</b>	198
遞延稅項	—	108
	<b>2,399</b>	<b>306</b>

由於本期並無香港利得稅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撥備。

根據有關地方稅務機關之批文，三家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可於首個盈利年度起計首兩年獲豁免企業所得稅，並可於其後三年獲寬減50%稅項。本期內，一家附屬公司為豁免稅項之首年，第二家附屬公司為寬減50%稅項之第三年，而第三家附屬公司為寬減50%稅項之首年。

其它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於本期及過往年度錄得虧損，因此並無任何應課稅收入。

於澳門營運之附屬公司獲豁免澳門入息稅。

由於在澳洲經營之附屬公司於本期及過往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淨溢利，故並無就澳洲所得稅作出撥備。

## 5.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中期股息每股0.5港仙（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1港仙）。股東可選擇收取本公司的繳足股份以代替是次建議的中期股息，或收取部份股份及部份現金。

##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之綜合股東應佔溢利26,667,000港元（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24,95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之加權平均數約1,442,212,000股（2003年6月30日：1,240,084,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之綜合股東應佔溢利26,667,000港元（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24,956,000港元）及1,499,287,194股（2003年6月30日：1,277,462,169股）已發行股份加上所有具攤薄作用的購股權視為已經無償行使的加權平均總數約1,453,243,000股（2003年6月30日：1,268,560,000股）計算。

**7.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負商譽 千港元	專利權 千港元	開發費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04年1月1日賬面淨值	37,977	(122)	2,582	1,622	42,059
增加	—	—	105	3,375	3,480
期內攤銷	(2,147)	19	(182)	(160)	(2,470)
於2004年6月30日賬面淨值	<u>35,830</u>	<u>(103)</u>	<u>2,505</u>	<u>4,837</u>	<u>43,069</u>

**8. 固定資產添置**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為提升生產力添置固定資產、興建新廠房及科研中心，開支約42百萬港元（2003年全年：65百萬港元）。

**9. 證券投資**

	<b>2004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b>	2003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非上市保證基金投資，按成本	<b>4,056</b>	4,056
非上市存款證投資，按成本	<b>1,560</b>	1,560
	<u><b>5,616</b></u>	<u>5,616</u>

**10.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與押金**

本期內，本集團的銷售以信貸條款和信用狀方式結算。去年同期，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信貸條款方式結算。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90日至120日之信貸期，部份新推出的產品會給予150至180日之信貸期。管理層會定期檢討信貸期。

應收貿易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b>2004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b>	2003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帳款		
30天內	<b>79,359</b>	25,212
31－60天	<b>109</b>	14,625
61－90天	<b>873</b>	7,589
90天以上	<b>2,023</b>	10,604
	<hr/>	<hr/>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82,364</b>	58,030
	<b>42,608</b>	23,260
	<hr/>	<hr/>
	<b>124,972</b>	81,290
	<hr/>	<hr/>

**11. 應付帳款，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貿易帳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b>2004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b>	2003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帳款		
30天內	<b>11,320</b>	18,720
31－60天	<b>2,457</b>	1,151
61－90天	<b>94</b>	59
90天以上	<b>17,301</b>	255
	<hr/>	<hr/>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b>31,172</b>	20,185
	<b>36,720</b>	20,395
	<hr/>	<hr/>
	<b>67,892</b>	40,580
	<hr/>	<hr/>

12. 股本

法定：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金額 港幣千元
於2003年12月31日及2004年6月30日	<u>50,000,000,000</u>	0.01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金額 港幣千元
於2004年1月1日	1,314,876,127	0.01	13,149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170,000,000	0.01	1,700
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12,770,000	0.01	128
發行股份代替股息	<u>1,641,067</u>	0.01	<u>16</u>
於2004年6月30日	<u>1,499,287,194</u>		<u>14,993</u>

## 13. 儲備的變動情況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企業發展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基金 千港元		
於2003年1月1日	83,690	30	1,231	616	78,719	164,286
滙兌差額	—	(494)	—	—	—	(494)
儲備轉撥	—	—	7,261	—	(7,261)	—
購股權行使而發行 股份所得溢價	3,036	—	—	—	—	3,036
年內溢利	—	—	—	—	61,142	61,142
2002年末期股息	—	—	—	—	(12,273)	(12,273)
2003年中期股息 發行股份代替股息 所得溢價	—	—	—	—	(12,775)	(12,775)
	<u>20,175</u>	<u>—</u>	<u>—</u>	<u>—</u>	<u>—</u>	<u>20,175</u>
於2003年12月31日	<u>106,901</u>	<u>(464)</u>	<u>8,492</u>	<u>616</u>	<u>107,552</u>	<u>223,097</u>
於2004年1月1日	106,901	(464)	8,492	616	107,552	223,097
購股權行使而發行 股份所得溢價	4,243	—	—	—	—	4,243
發行股份代替股息 所得溢價	1,338	—	—	—	—	1,338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所得溢價	120,700	—	—	—	—	120,700
發行股份開支	(3,838)	—	—	—	—	(3,838)
2003年末期股息 期內溢利	<i>附註(a)</i> —	—	—	—	(22,409)	(22,409)
	<u>—</u>	<u>—</u>	<u>—</u>	<u>—</u>	<u>26,667</u>	<u>26,667</u>
於2004年6月30日	<u>229,344</u>	<u>(464)</u>	<u>8,492</u>	<u>616</u>	<u>111,810</u>	<u>349,798</u>
代表：						
儲備	229,344	(464)	8,492	616	104,314	342,302
2004年中期股息 <i>附註(b)</i>	—	—	—	—	7,496	7,496
	<u>229,344</u>	<u>(464)</u>	<u>8,492</u>	<u>616</u>	<u>111,810</u>	<u>349,798</u>

*附註(a)*： 2003年度之末期股息共約22,409,000港元，部份以現金約21,055,000港元和以代息股份等值約1,354,000港元支付。

*附註(b)*： 於2004年8月16日的董事會上，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5港仙予2004年9月10日名列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 14. 持續的有關連交易

本期內，本集團一間子公司向Pharmco International Inc.（「Pharmco」）以協議價格及條款購買原材料約32,142,000港元（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28,758,000港元）。Pharmco由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全資擁有。

於2004年6月30日，四川維奧製藥有限公司（「四川維奧」）（本公司持有100%的一間子公司）約9,434,000港元（2003年12月31日：9,434,000港元）之短期銀行貸款由武漢維奧製藥有限公司（「武漢維奧」）作擔保。同日，武漢維奧（本公司持有95%的一間子公司）約2,830,000港元（2003年12月31日：12,264,000港元）之短期銀行貸款由四川維奧作擔保。

#### 15. 承擔

在建工程、固定資產和其他投資之資本承擔：

	<b>2004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b>	2003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b>14,011</b>	23,758
已訂約但未撥備	<b>22,461</b>	39,566
	<b>36,472</b>	63,324

#### 16. 資產抵押

於2004年6月30日，就本集團長期及短期銀行貸款作出抵押之固定資產之賬面淨值、現金及證券投資分別約14,330,000港元（2003年12月31日：46,341,000港元）、14,163,000港元（2003年12月31日：9,658,000港元）及5,616,000港元（2003年12月31日：5,616,000港元）及本公司之公司擔保，以獲取提供予本集團之若干借款及一般銀行融資額。該等融資額尚未償還之金額約為7千萬港元。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上市法團的股份權益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股本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7及8分項向本公司及聯交所申報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中之權益，或須根據上市規則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申報之權益如下：

## 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董事名稱	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同類證券 持股百分比
高世英（「高先生」）	公司	實益擁有人	52,303,991 (L)	3.489%
歐陽炳源（「歐陽先生」）	公司	實益擁有人	7,856,248 (L)	0.524%
劉津（「劉先生」）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4,630,400 (L)	0.976%
沈松清（「沈先生」）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8,000,000 (L)	1.2%
金璋（「金先生」）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 (L)	0.8%
廖永光（「廖先生」）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0.07%
陶龍（「陶先生」）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0,891,648 (L)	7.396%
	公司	受控公司權益 (附註2)	563,876,940 (L)	37.61%
	Perfect Develop Holding Inc. (「Perfect Develop」)	實益擁有人	49股普通股每股 1美元 (L)	49%

附註：

1. 字母「L」代表董事於該等證券之長倉。
2. 股份權益由Perfect Develop持有。Perfect Develop之全數已發行股本由高先生、歐陽先生、劉先生及陶先生分別實益擁有33%、6%、12%及49%。因此，陶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Perfect Develop獲益之所有股份中受益。

## 董事及行政總裁獲取股份的權利

於期內任何時間，董事及行政總裁（包括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擁有或獲授或行使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

## 購股權計劃

2002年1月26日的一項購股權計劃已經被2003年7月23日的新購股權計劃採納和取代，董事會獲授權批出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予合資格人士，計劃的限額是120,000,000股股份。

### 第一期計劃：

於2002年6月21日，董事會批出購股權予本集團及兩家客戶的員工，合共可以認購本公司30,000,000股股份，行使價按照該計劃計算為港幣0.39元。

獲授購股權人士有權於2002年8月16日起至2012年2月6日期間分段行使購股權。行使期限分配如下：—

2002年8月16日至2012年2月6日止	—	約6,850,000股
2003年1月1日至2012年2月6日止	—	約8,280,000股
2004年1月1日至2012年2月6日止	—	約6,510,000股
2005年1月1日至2012年2月6日止	—	約8,360,000股

是次獲授購股權人士當中108名為本公司全職僱員，合共獲授21,100,000份購股權；29名為本公司主要客戶的員工，合共獲授8,900,000份購股權。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期內，2,99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到期可以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有18,650,000份。期內，並無沒收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第二期計劃：**

於2003年2月28日，董事會批出購股權予三位子公司的董事，合共可以認購本公司19,800,000股股份，行使價按照該計劃計算為港幣0.24元。獲授購股權人士有權在2012年2月6日之前行使購股權。

於2004年1月15日，6,60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購股權獲行使當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0.66港元。連同上年度已經行使的購股權，第二期計劃已經完成行使。

**第三期計劃：**

於2003年9月29日，董事授出合共可認購本公司28,5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51港元。獲授購股權之人士可於2002年8月16日至2012年2月6日期間按以下方式分兩段行使其權利：

2004年1月2日至2012年2月6日 — 約8,990,000股

2004年7月2日至2012年2月6日 — 約19,510,000股

是次獲授購股權人士當中14名為本公司全職僱員，合共獲授15,095,000份購股權；5名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合共獲授12,405,000份購股權；1名為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之顧問，獲授1,000,000份購股權。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期內，3,18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到期可以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有5,810,000份。期內，並無沒收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估值

本公司採用畢蘇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購股權之價值。

#### 第一期計劃

於2002年6月21日授出認購30,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每股行使價為0.39港元，於授出當日購股權之公平值按以下之假設為0.25港元：

1. 使用外匯基金債券年利率1.57%作為無風險利率；
2. 預計年期為9.5年；
3. 自2002年2月7日（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當日）至2002年6月20日期間之預計波幅為60.16%；及
4. 因本公司於創業板新上市，故無預期股息。

#### 第二期計劃

於2003年2月28日授出認購19,8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每股行使價為0.24港元，於授出當日購股權之公平值按以下之假設為0.15港元：

1. 使用外匯基金債券年利率1.9%作為無風險利率；
2. 預計年期為9年；
3. 自2002年2月7日（股份於上市當日）至2003年2月28日期間之預計波幅為54.66%；及
4. 因本公司之股息往績紀錄只得一年，故無預期股息。

### 第三期計劃

於2003年9月29日按每股行使價0.51港元授出可認購28,5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於授出當日的公平價值為0.17港元，乃按以下假設計算：

1. 以「外匯基金債券」年利率1.68厘作為無風險利率；
2. 預期有效期為8.5年；
3. 自2002年9月30日至2003年9月29日止預期波幅48.16%；及
4. 本公司預期派息率為3.9厘。

附註：購股權價值相當主觀和難以預計，須視乎多項假設以及計算模式限制而定。

### 其他購股權

於2003年9月22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收購附屬公司四川維奧制藥有限公司剩餘15%少數股東權益。於2004年6月30日，尚未支付之代價餘額約18.9百萬港元，將由本公司全權決定以現金或以本公司新普通股支付。本公司可於下列日期或之前，向賣方發出通知（「通知」），選擇支付現金或發行新普通股：

- 2004年9月22日：9,433,962港元；及
- 2005年3月22日：9,433,962港元。

購股權股份數目乃按於緊接通知日期前30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或每股0.46港元之較高者計算。按每股0.46港元之基準計算，最多可發行41,017,226股股份。本公司已獲聯交所有條件批准該購股權股份上市。

## 主要股東

於2004年6月30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股東名冊所載，以及據董事所知及經作出合理查詢後確定，下列人士／實體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2及3分部所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股份及有關股份權益或相關淡倉權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股份權益：

名稱	本公司／本集團 成員公司名稱	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Perfect Develop (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63,876,940 (L)	37.61%
陶先生(附註3)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0,891,648 (L)	7.396%
		受控法團之 權益	563,876,940 (L)	37.61%
李純怡女士(附註4)	本公司	配偶權益	674,768,588 (L)	45.006%

附註：

1. 字母「L」代表有關人士／實體於股份之長倉。
2. Perfect Develop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陶先生、高先生、歐陽先生及劉先生分別擁有49%、33%、6%及12%。陶先生、高先生、歐陽先生及劉先生均為本集團之創辦人。
3. 陶先生擁有合共49股Perfect Develop股份，佔其已發行股本約4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陶先生被視為擁有Perfect Develop持有之所有合共563,876,940股股份之權益。連同110,891,648股以其名義登記之股份，陶先生因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被視為擁有合共674,768,588股股份之權益，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45.006%。
4. 李純怡女士乃陶先生之妻子，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陶先生之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回顧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本集團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期間之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已符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會計標準及法律規定，並且已作出足夠披露。現時兩位成員呂天能先生及李廣耀先生都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津先生是非執行董事。

## 購買、出售及贖回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確認在回顧期間，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高世英  
主席

香港，2004年8月16日

於本報告日，董事會由高世英先生、歐陽炳源先生、陶龍先生、廖永光先生、沈松青先生、黃建明先生、金璋先生、劉津先生、呂天能先生及李廣耀先生組成。